

华兴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研发项目辅导和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及所得税汇算清缴服务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GXTC-C-241030030)

项目所在地区: 内蒙古自治区, 鄂尔多斯市

一、招标条件

本华兴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研发项目辅导和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及所得税汇算清缴服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招标人为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物资采供中心(物资供销分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详见招标公告其他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华兴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研发项目辅导和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及所得税汇算清缴服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华兴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研发项目辅导和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及所得税汇算清缴服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公告其他;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4 年 03 月 15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3 月 21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 请将“投标人名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联系人”、“联系方式”和“联系地址”等信息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 GXEEDS2@163.com。邮件主题格式为“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 请务必按照上述格式要求提交报名申请, 否则因邮件主题名称错误导致的报名延误或失败等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报名后与招标代理机构联系购买电子版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4 年 03 月 26 日 10 时 00 分

递交方式: : 内蒙古鄂尔多斯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孵化器 A 座 1203 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03月26日10时00分

开标地点：：内蒙古鄂尔多斯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孵化器A座1203室。

七、其他

1. 招标条件

华兴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研发项目辅导和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及所得税汇算清缴服务项目招标，招标人为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物资供销分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有实力的潜在投标人参加投标。

2. 项目概况与服务内容

2.1 项目名称：华兴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研发项目辅导和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及所得税汇算清缴服务

2.2 招标范围：

1. 完成指定年度科研项目研发费用加计扣除专项鉴证报告
2. 完成指定年度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鉴证报告
3. 严格按照企业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辅导委托方完善规范科研项目的立项资料与研发费归集
4. 完成年度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申报前的享受国家税收优惠政策存在的税务风险评估事项审核指导咨询建议。
5. 协调处理企业与本地税务部门涉税业务。
6. 财税政策辅导
7. 财务人员财税政策与实务操作知识培训。
8. 每月至少来现场提供服务辅导2次。
9. 其他要求：甲方有权根据上一年度乙方整体完成情况取消后续年份服务，乙方应无条件同意。

2.3 服务期：3年。

2.4 服务地点：鄂尔多斯市。

2.5 招标控制价：120万（3年）。

2.6 招标编号：GXTC-C-241030030。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投标公司未按要求提供下列情形之一的或提供资料不全的, 将作为废标处理。)

3.1 资格要求: 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能够承担该项业务民事责任能力的税务师事务所, 营业执照及执业资质(行政登记证书)处于有效期。

3.2 财务要求: 供应商须承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具有良好的资金状态。

3.3 业绩要求: 投标人须提供 2021 年以来至少 1 份企业所得税汇算、税务风险评估、科研项目研发费审核辅导项目 30 万以上的相关有效合同业绩。(须提供服务合同以及对应发票的复印件或扫描件, 业绩证明文件需清晰完整, 否则视为无效)。

3.4 人员要求: 拟派项目组成员具有税务师或注册会计师职称资格, 熟悉相关财税政策与涉税业务, 提供相应职称证书或相关执业证明复印件。

3.5 信誉要求:

(1) 投标人不得在招标人相同项目采购中被暂停采购尚未恢复, 或被取消资格尚在处置期内。

(2) 投标人未列入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企业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 投标人未列入最高法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4)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在 2020 年以来不得有行贿犯罪行为(以在中国裁判文书网上查询结果为准)。

3.6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和分包。

3.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投标报名及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 请将“投标人名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联系人”、“联系方式”和“联系地址”等信息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 GXEEDS2@163.com。邮件主题格式为“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 请务必按照上述格式要求提交报名申请, 否则因邮件主题名称错误导致的报名延误或失败等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报名后与招标代理机构联系购买电子版招标文件。

4.2 购买招标文件时间: 自 2024 年 3 月 15 日起至 2024 年 3 月 21 日截止, 每日上午 09 时 00 分至 12 时 00 分, 下午 14 时 00 分至 17 时 00 分。

4.3 每套人民币 1000.00 元, 售后不退。(请投标人在汇款时务必注明所投报项目的招标编号, 否则, 因款项用途不明导致报名无效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4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需要在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投标单位库中注册并审核通过后方可正常参与投标。注册网址

为：<http://user.gxzb.com.cn/ztb/unit/login/register.jsp>。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4年3月26日10时00分，地点：内蒙古鄂尔多斯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孵化器A座1203室。

5.2 开标时间：2024年3月26日10时00分，地点：内蒙古鄂尔多斯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孵化器A座1203室。

5.3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安徽省招标投标信息网（<http://www.ahtba.org.cn/>）发布。

7. 联系方式

7.1 招 标 人：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物资采供中心（物资供销分公司）

地 址：鄂尔多斯市东胜区鄂尔多斯西街和万正路交叉口凤凰新城1号楼

联 系 人：胡波

电 话：0477-5110626

7.2 招标代理机构：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执 行 机 构：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鄂尔多斯分公司

联 络 地 址：鄂尔多斯市康巴什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孵化器A座1204

邮 政 编 码：017000

联 系 人：王瑜

联 系 电 话：19847380211

邮 箱：GXEEDS2@163.com

标书款帐户名称：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鄂尔多斯分公司

开 户 银 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鄂尔多斯分行

账号信息：4779 0040 4210 801

请投标人在汇款时务必注明所投标项目的招标编号，否则，因款项用途不明导致投标无效等

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物资采供中心（物资供销分公司）

地 址：鄂尔多斯市东胜区鄂尔多斯西街和万正路交叉口凤凰新城 1 号楼

联 系 人：胡波

电 话：0477-5110626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鄂尔多斯市康巴什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孵化器 A 座 1204

联 系 人：王瑜

电 话：19847380211

电子邮件：GXEEDS2@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